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40,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授权公司使用最高额度 2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用于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降低财务费用。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

(三) 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1 月 16 日		
募集资金总额	351, 482. 689952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49, 843. 779843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注 1]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重庆年产 12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 6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40. 33	2026 年 1 月
	宁波前湾年产 22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34. 11	2026 年 7 月
	宁波前湾年产 5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53. 38	2026 年 7 月
	宁波前湾年产 11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和年产 130 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注 2]	37. 64	2026 年 7 月
	宁波前湾年产 16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	23. 27	2026 年 7 月
	安徽寿县年产 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 5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	45. 89	2026 年 1 月
	湖州长兴年产 8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 4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系统项目	97. 48	2026 年 1 月
	智能驾驶研发中心项目	67. 62	2026 年 1 月
	泰国年产 130 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注 2]	-	2026 年 8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宁波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注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 1: 截至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025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宁波前湾年产 11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和年产 130 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部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38,000.00 万元, 投向“泰国年产 130 万套热管理系统项目”。

注 3: 2025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年产 3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建设项目”部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 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安徽寿县年产 30 万套轻量化底盘系统项目和年产 50 万套汽车内饰功能件项目”部分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 合计 40,000.00 万元投向宁波“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四) 投资方式

1、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向受托方宁波银行北仑支行购买其银行理财产品, 名称为“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4883 产品”, 系保本浮动型, 金额为 10,000 万元, 期限为 187 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为 1.20%~2.10%, 预计收益为 61.48 万元~107.59 万元。

公司本次向受托方浦发银行宁波分行购买其银行理财产品, 名称为“利多多公司稳利 99JG0844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系保本浮动收益型, 金额为 10,000 万元, 期限为 180 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为 0.95%~2.15%, 预计收益为 47.50 万元~107.50 万元。

公司本次向受托方中国银行北仑分行购买其银行理财产品, 名称为“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 CSDVY202515764”, 系保本浮动收益型, 金额为 20,000 万元, 期限为 194 天, 预计年化收益率为 0.72%~2.08%, 预计收益为 76.54 万元~221.11 万元。

在产品到期时, 上述银行保证公司认购资金安全及最低收益率, 到期一次性返还产品存款本金并按约定返回相应产品收益。

2、投资品种:

宁波银行北仑支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4883 产品说明书》中载明的产品投资对象为：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最终实现的收益由保底收益和期权浮动收益构成，期权费来源于存款本金及其运作收益。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高/中收益；如果方向失误，客户将获得低收益，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浦发银行宁波分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中载明的产品投资对象为：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根据中国银行北仑分行的《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CSDVY202515764 产品说明书》中载明的产品投资对象为：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3、风险等级：

根据宁波银行北仑支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4883 产品说明书》载明的产品特点为“该产品风险较小，适合对于利率、汇率、指数等走势有一定见解和看法的投资人，并且为客户设置本金保护，一定程度上降低了风险”；

根据浦发银行宁波分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载明的该产品风险级别为“低风险”；

根据中国银行北仑分行的《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载明的该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4、本次现金理财的受托方宁波银行、浦发银行和中国银行为上市商业银行，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5、本次委托理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4883产品	宁波银行 北仑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7天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	1.20~2.10%	否	是	否
利多多公司稳利 99JG0844期(三层看 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 存款	浦发银行 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	0.95~2.15%	否	是	否
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产品CSDVY202515764	中国银行 北仑分行	结构性存款	194天	20,000	保本浮动收益	0.72~2.08%	否	是	否

(五) 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本次授权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进行委托理财的期限为187天、180天和194天，不超过12个月。

2、公司最近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00	191.60	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00	244.33	0
3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00	74.00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00	120.01	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00	120.67	0

6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00	56.71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00	52.36	0
8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00	233.15	0
9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00	215.59	0
10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00	215.59	0
11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00	212.88	0
12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13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4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15	结构性存款	10,000		-	10,000
16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7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合计			1,736.89		9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万元)					20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0.47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0.5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万元)					24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9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150,000

二、审议程序

(一)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5月14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授权公司使用最高额度2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分别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拓普集团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审议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事项，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

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授权额度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上述监事会决议公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所网站披露。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选择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因此投资风险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公司已对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评估，认为受托方具备履约能力。

（二）风险控制措施

在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委托理财的资金只能用于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的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授权，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低风险型产品，保障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已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健全募集资金使用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现金理财的受托方浦发银行、宁波银行和中国银行为上市商业银行，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进行风险可控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通过适度理财，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

公司财务费用。

五、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上述核查意见请参阅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披露。

六、进展披露

(一) 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杭州银行宁波北仑支行的“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511250)。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赎回，收回本金 20,000 万元，获得收益 212.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511250)	杭州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000	2025/6/11	2025/12/15	2.10	20,000	212.88

上述赎回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拓普集团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8 日